

证券代码：002670

证券简称：国盛金控

公告编号：2016-066

广东国盛金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国盛证券为国盛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提供 2 亿元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概述

鉴于 2016 年 10 月起施行的《证券公司风险控制指标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办法》）对净资本、风险资本准备等指标提出新要求，本公司子公司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国盛证券）为推动其全资子公司国盛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盛资管）各项业务平稳发展，提升其净资本水平，拟为国盛资管提供 2 亿元担保，担保期限自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 年。

本次担保已经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本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国盛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5 年 5 月 20 日，注册地深圳前海，法定代表人郑华，注册资本 40,000 万元，经营范围为证券资产管理业务，国盛证券持有其 100% 股权。

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15 年末国盛资管总资产为 20,446.26 万元、总负债为 317.49 万元、净资产为 20,128.77 万元，2015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550.17 万元、利润总额 178.99 万元、净利润 128.77 万元。截至 2016 年 10 月 31 日国盛资管总资产为 43,771.34 万元、总负债为 433.45 万元、净资产为 43,337.89 万元，2016 年 1-10 月实现营业收入 4,761.22 万元、利润总额 3,682.26 万元、净利润 3,143.62 万元（未经审计）。

三、本次担保尚未签署相关担保协议。

四、董事会意见

国盛证券根据《办法》第十四条“证券公司对控股证券业务子公司出具承诺书提供担保承诺的，应当按照担保承诺金额的一定比例扣减核心净资本。从事证

券承销与保荐、证券资产管理业务等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子公司可以将母公司提供的担保承诺按照一定比例计入核心净资本”的规定为国盛资管提供 2 亿元担保，体现国盛证券对资管业务的重视。该项安排能够提升国盛资管净资本水平，满足其业务发展需要。本公司董事会同意本次担保事项。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零，无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当承担的损失。

特此公告

广东国盛金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十一月二十九日